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数源科技　　公告编号：2014- 03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 议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 年 3 月 28 日，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于 3 月 18 日由专人送达各位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 7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章国经董事长主持。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表决后，会议一致同意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0 票。

二. 审议通过《董事会 2013 年度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本日 2013 年年报相关章节。同意将该议案提请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张承缨先生、童本立先生、蔡惠明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本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0 票。

三. 审议通过《总经理 2013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0 票。

四. 审议通过《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见本日 2013 年年报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关章节。同意将该议案提请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不同意0票。

五．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请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7,206,223.1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6,911,932.03元，2013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4,118,155.14元，按201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720,622.3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为31,397,532.83 元。

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已于2011年度实施了10派1 元、2012年度实施了10转增5 股的分配方案，由于公司目前处于产业转型升级阶段，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

独立董事意见：2013年度，由于可供分配的利润较少，公司董事会 2013年度未作出现金分红的决定，同意公司将利润留存至以后年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我们对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红的决定表示赞同。

该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同意该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不同意0票。

六.审议通过《2013年度审计工作总结》。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不同意0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七. 审议通过《关于支付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度报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度薪酬，按照公司有关绩效考核制度确定并执行，薪酬数额符合公司 2013 年度经营状况。有利于调动和鼓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使其更加勤勉尽责，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应尽的义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同意支付给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6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 27 万元，对公司财务审计发生的往返交通费和住宿费用由公司承担。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0 票。

九. 审议通过《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本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0 票。

十. 审议通过《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容详见本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不同意 0 票。

特此公告。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